

股票代码：000657

股票简称：中钨高新

公告编号：2016-02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1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最晚于2016年2月5日复牌。

公司拟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向湖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有色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等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湖南有色新田岭钨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湖南瑶岗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2%股权、江西省修水香炉山钨业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衡阳远景钨业有限责任公司 98.33%股权、南昌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71.22%股权、HPTec GmbH 公司 100%股权等资产，实现公司上下游产业链进一步完善的目标，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 100%。根据后续进一步尽职调查情况及有关标的资产的实际情况，最终交易方案可能进行调整。同时，公司亦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事项，相关的可行性论证、制定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工作正在开展。

目前公司已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等中介机构对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范围较广，涉及不同监管机构的备案核准等工作，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尚需一定的时间。

停牌期间，公司将加紧推进各项工作，同时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报刊和网站公告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一日